

目录

第一部分 保卫组织

组织机构

人员职责

第二部分 校园巡护

一、校园巡护队机构

二、校园巡护队工作职责

第三部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第一章 突发事件总预案

一、工作思路:

二、突发事件分类

三、应急处理救援组织网络、职责

四、突发安全事件的报告与现场保护

五、应急报告救援联系电话

第二章 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防地震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防暴雨雷击处理预案

三、防洪防汛事件应急预案

第三章 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二、各种传染性疾病(水痘、手足口病、腮腺炎、感染性腹泻、风疹、麻疹、流感、病毒性肝炎等)事件应急处理预案防

三、甲型 H1N1 流感应急预案

四、食物中毒

第四章 突发性灾难应急预案

一、火灾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二、建筑物倒塌事件处理预案

三、溺水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第五章，社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持刀行凶、暴力侵害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二、交通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第六章 校内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触电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二、群体性斗殴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三、楼梯挤踏和坠楼事件

四、体育活动伤害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五、校园内发现可疑分子或可疑物品

六、防盗事件处理预案

第七章 信息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一、收到恐吓电话、短信或信件等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二、心理危机干预应急预案

第一部分 保卫组织

一、组织机

安全工作总负责人:

张天启(党支部书记)

校长:

黄亚钧(校长)

校园安全负责人:

郭霖(副校长)

教师、学生教学安全工作负责人:

焦中明(教导处主任)

安全工作具体负责人:

牛强(后保处副处长)

学生安全管理负责人:

潘婷(学生处副处长)

班级安全管理负责人:

各学院书记

校园治保成员:

岳仁威

二、人员职责

总负责人:全面负责学校的治安保卫工作,制订相关的考核措施。

法制副校长:指导学校的治安保卫工作

校园安全工作负责人:协助校长抓好学校的治安保卫工作,检查督促校园治安措施落实情况。

教师、学生教学安全工作负责人:协助校长抓好学校教师的安全教育工作督促及时开展安全法制教育。

安全工作具体负责人:具体负责学校校舍、各类教学仪器、装备的安全性能;分管食堂的饮食安全工作。

学生安全管理负责人:具体分管学生的安全工作及班主任的安全教育落实情况。

班级安全管理负责人:分管班级的安全工作。

治保成员:1.保干(门卫):具体负责学校的门卫、巡逻等工作。

2. 保安:做好学校日常的治保工作。

法制辅导员:定期对师生进行法制教育宣传,举办讲座、图片展等,做好学校治安保障工作。

第二部分 校园巡护

一、校园巡护队工作职责

1.巡护队成员要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坚持原则文明执勤,敢于管理,同时注意依法保护自己。

2.加强校园巡逻,重点巡查教学区安全,及时了解安全动态,对校园内发现的不利于安全的现象要及时制止,并报告上级部门。遇有重大、突发或带有敏感性的事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3.做好校园安全信息收集报送工作,重大、突发情况要及时汇报。

4.协助开展校园安全宣传工作。协助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宣传,向同学宣传安全知识与防范

技能，根据形势与季节的变化及时发布安全信息，提醒同学做好安全防范。

5.教学期间协助做好教学安全巡检工作。

6.协助做好寒暑假、节假日的护校工作和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第三部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第一章 突发事件总预案

一、工作思路

随着近年来我区经济的飞速发展，学校安全工作便显得愈来愈重要。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不仅是全体师生员工和广大家长的迫切意愿，也是推进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使学校成为培养社会发展所需要高素质人才摇篮的重要保证。

为贯彻胡锦涛同志关于“经常性做好应对风险、预案准备、机制准备和工作准备，坚持防患于未然”的指示精神，增强做好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学校建立和完善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预案、机制和制度，以确保全体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安全。

制定基本预案，是编制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的基础和关键。编制应急处理预案应坚持以人为本，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原则。只有认真摸清学校基本情况，科学评估学校所面临的事故危险，健全和完善学校师生安全培训和演练的制度与计划，才能全面提高学校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综合管理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二、突发事件分类

学校可能面临的突发安全事件大致有以下几类

- 1.自然灾害类:地震、暴雨雷击、洪水等;
- 2.公共卫生类:各种传染性疾病(水痘、手足口病、炎、感染性腹泻、风疹、麻疹、流感、病毒性肝炎等) 甲型 H1N1 流感、食物中毒等;
- 3.突发性灾难:火灾、房屋倒塌、溺水等;
- 4.社会突发事件:持刀行凶、暴力侵害、交通安全等
- 5.校内突发事件:触电、群体性斗殴、楼梯挤踏和坠楼事件、体育活动伤害事件、校园内发现可疑分子或可疑物品等、防盗事件;
- 6.信息安全事件:收到恐吓电话、短信或信件、虚拟网络、心理健康等

三、应急处理救援组织网络、职责

1.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指挥部设在校长办公室)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是学校整个应急处理救援工作的指挥中心，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和请示，负责与应急处理救援相关部门和社区联络，负责协调应急处理救援期间各救援行动组的运作，统筹安排各项应急处理救援行动，保证应急处理救援工作及时、快速、有序、高效地进行。负责事件的调查、分析和处理，排查原因和责任。指挥部成员在接到事件报告或通知后，应火速(校内接报后 5 分钟、校外 10 分钟以内)赶到现场，并迅速了解和掌握事件基本情况尽快控制局面，阻止事态发展，立即研究事件处理的具体策略。

1.总指挥职责:

- ① 决定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的启动和终止
- ② 统一领导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工作，确定现场指挥人员，负责应急处理救援行动组人员和所需各种资源的统一调度;
- ③ 向公安、消防、卫生、安监、技监等相关应急救援部门报告，并始终保持密切联系;相关部门人员到达学校后，配合相关部门指挥应急救援工作;
- ④ 向有关部门和单位通报事件情况和要求提供救援事项;

- 5 向教育局报告事件情况和求援事项;
- 6 向本校师生员工通报事件情况;
- 7 根据教育局授权, 向新闻媒体公布事件情况
- ⑧ 负责事件原因调查和善后工作。

2.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现场指挥:

突发校园安全事件:魏宇

突发校园卫生事件:张艳

校内其它突发事件:李 莉

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现场指挥职责:

- ① 根据事件应急处理救援预案, 在事件现场指挥应急处理救援行动, 力求把事件消灭在初始状态;
- 2 指挥事件现场无关人员有序疏散, 撤离到安全区域
- 3)负责救护受伤人员和寻找失踪人员;
- 4 负责现场应急救援任务分配和人员调度;
- 5 把事件情况, 可能造成的危害和求援事项向总指挥报告;
- 6 与相关应急救援部门合作, 提供建议和信息;
- 7 维持现场秩序, 负责事件现场的警戒和保护;
- 8 负责事件后的现场清理工作。

3、突发安全事件现场值班人员

当天值周教师

节假日值班:节日值班人员

突发安全事件现场值班人员职责:

- ① 在事件发生初始阶段, 担当事件现场指挥
- 2 在确认事件即将发生或已经发生后, 向学校领导报告:
- ③ 按照应急处理预案的规定, 启动《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 ④ 维持现场秩序, 负责事件现场的警戒和保护,

4、应急处理救援责任制

- (1)总指挥是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工作第一责任人, 对整个突发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理救援工作负总责。
- (2) 现场指挥和现场值班承担本《预案》规定的相关职责, 指挥有关人员进行事件抢险, 对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工作现场指挥和现场值班负责。
- (3) 学校定期进行安全考核, 对安全工作做出显著成绩者, 实施奖励。
- (4)对校内发生安全事件, 根据责任大小, 实施批评、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

四、突发安全事件的报告与现场保护

突发安全事件发生后, 知情者在向 110、119 报警和通知 120 医疗救护的同时, 应立即将事件地点、时间、类别等事件有关信息报告当日现场值班领导由当日现场值班领导立即向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再由总指挥向区局报告迅速组织力量, 全力保护现场, 并在 24 小时内写出突发安全事件书面报告报上级部门。突发安全事件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 1、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
- 2、事件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
- 3、事件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
- 4、事发后采取的措施及事件控制的情况
- 5、事件报告单位。

五、应急报告救援联系电话报警电话:110 消防火警:119 紧急医疗救护:120(昼夜)

第二章 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防地震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为确保学校发生破坏性地震时,各项应急工作能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根据国务院《发生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应急机构

1.领导小组

组长:牛强

副组长:岳仁威

成员:各班辅导员

2.主要职责

(1)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工作职责,加强对破坏性地震及防震减灾工作研究,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的落实。

(2)充分利用各种渠道进行地震灾害知识的宣传教育,组织、指导全校防震抗震知识的普及教育,广泛开展地震灾害中的自救和互救训练,不断提高广大师生防震抗震的意识和基本技能。

(3)认真搞好各项抢险物资保障,加强管理。

(4)破坏性地震发生后,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抗震减灾工作,把地震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5)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教育教学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二)临震应急行动

1.接到上级地震、临震预(警)报后,领导小组立即进入临战状态,依法发布有关消息和警报,全面组织各项抗震工作。各相关机构随时准备执行防震减灾任务。

2.组织有关人员对所有建筑进行全面检查,封堵、关闭危险场所,停止各项活动。

3.加强对易燃易爆物品、有毒有害化学品的管理,加强对重要设备、场所的防护,保证防震减灾顺利进行。

4.加强广大师生宣传教育,做好师生、学生家长思想工作。

5.加强各类值班值勤,保持通信畅通,及时掌握现场情况,全力维护正常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

6.按预案落实各项物资准备。

(三)震后应急行动

1.领导小组在上级统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抢险救灾。

(1)迅速发出紧急警报(连续的急促铃声和呼喊声),组织仍滞留在各种建筑物内的所有人员撤离。上课时间:各班学生在上课教师的组织下立即撤出教室到操场中央避震;所有校内其他人员立即撤到操场中央。

(2)迅速关闭电源、各种火源,防止震后滋生其它灾害。

(3)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救护站抢救。

(4)加强对重要设备、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3.积极协助当地党委、政府做好广大师生的思想宣传教育工作,消除恐慌心理,稳定人心,迅速恢复正常秩序,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4.迅速了解和掌握本校受灾情况，及时汇总上报教育局及当地党委政府

(四)其它

1.进入防震紧急状态后，学校指挥部将通过各种方式发布各种命令、指示，防震减灾领导小组将通过电话、口授等形式传达各种命令、指示。2.在抗震减灾应急行动中，要密切配合，服从指挥，确保政令畅通和各项工作落实。

二、防暴雨霉击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防范事故，确保人员安全，减少财产损失:

(一)暴雨来临时段，学校、年级部值班人员应当在学校各处巡视，若发现险情，立即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启动应急处理程序

(二)若房屋内漏雨，应当切断电源，有秩序地转移室内学生，以及贵重设备。学校应当关闭所有门窗。

(三)若有雷电，应当尽可能地切断除照明以外重要的设施设备的电源，防止电器在雷击时遭到雷电侵袭。配电房和电气设施周围不要放置可燃物。排险救护等应急人员应当做好救援准备。

(四)若暴雨造成房屋进水、校园积水:

1、应当切断电源，用抽水泵等器具排水，疏通下水道，询问市政部门排水设施运行情况。

2、应当尽可能防止厕所进水和溢水，防止水污染。

3、放学时，应为学生搭建临时通道，减少因腿脚浸入污水中受到病菌感染。

4、学校应当组织师生，有秩序地转移，避免推挤踩踏，堵塞通道 5、房屋积水时应当把设备、资料等物品往高处转移。

(五)保安应当维护校门口秩序，安抚家长，疏导交通。

(六)积水退尽后，学校应当和防疫部门一起做好消毒和清洁工作。

三、防洪防汛事件应急预案

本预案要点是:有效防御和最大限度减轻洪灾损失，确保学校师生财产安全

(一)应急行动

1.加强巡查。汛期校长应对本校校园每一处经常进行巡查，做到隐患及

2.加强安全教育。学校应对师生进行防洪防汛知识安全教育，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护自救、互救能力。各校要利用黑板报、课堂、广播、集会等各种渠道，教育学生要注意防雷、上学放学途中安全等，遇到突发情况能有效避免和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3.加强安全隐患监控。密切注意隐患的发展，确保隐患点周围的安全

4.密切关注气象预报，提前掌握雨情。气象部门发布黑色暴雨信号或遇突发性暴雨和紧急情况，学校应停课。

5.加强汛期值勤值班。校长要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校长要安排教师到学生上学、放学路途中有危险的地段值班，禁止学生通过不安全的河道，要护送无安全保障的学生回家，确保学生途中安全

(二)应急处置

一旦发生洪灾(含山体滑坡、塌方、校舍倒塌等)，学校应第一时间上报应急领导小组应立即到位，并在领导小组统一指挥下，迅速组织抢险救灾，做好现场救护，人员撤离，在安全区尽快恢复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等工作。

第三章 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组长:牛强

副组长:岳仁威

成员:各班辅导员

(二)工作职责

- 1、在卫生行政部门、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应急领导小组的领导和指导下，负责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 2、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及时收集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并适时向学校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和上级有关部门报告情况，提出相关对策和措施，请求指示和援助等。
- 3、普及卫生防疫、食品卫生及相关安全知识。指导和组织师生紧急应对和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 4、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建议对外公布、公开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有关信息的口径以及发布时间、方式等。
- 5、总结经验教训，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建议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 6、承担学校突发公共卫生类事件其他应急事项。

(三)应急处置工作

各职能部门按照“统一指挥、分组负责、资源共享、条块结合”的原则，在应急处置工作组的统一指挥和协调下，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 1、校医:负责组织一般性救护和医疗并及时同上级卫生部门联系，及时采取医护措施，备有相应的设备设施。
- 2、总务处:提供必要救援、救护物资和交通工具;对食物源中毒事件，制定相应处置预案
- 3、保卫处:维护应急阶段校园治安:
- 4、教务处、大队部:负责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新闻发布工作。正确引导学校师生情绪，避免产生不必要的恐慌;积极做好学生管理、安抚、宣传工作;发挥学生干部作用，配合处置工作组做好事件调查、取证工作。

(四)预防和预警机制

1.预防预警信息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办公室应建立畅通的信息传输渠道和严格的信息上报机制，完善快速应急信息系统。根据信息报告情况及时实施 24 小时值班及疫情监控，提前做好各项应急处置的准备工作。

①信息报送

【及时】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办公室在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后，应当在第一时间内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不得延报。紧急情况下，可求助公安、消防、急救中心等社会力量，必要时可预先通知校内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做好播报准备，尽最大可能疏散、抢救人员。

【准确】

要全面了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起因、性质等基本情况，并及时以信息形式报告。信息内容要客观翔实，不得主观断，不得漏报、报、谎报。

【保密】

要针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情况，按照保密工作的各项要求，确保整个信息处理过程不出现失密、泄密情况。电话、传真、计算机网络等信息传送手段必须有严格的保密措施。

【续报】

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情况发生变化后，应及时续报事件有关变化情况。信息发布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要区分不同情况，把握信息发布和舆论的主动权。信息发布要全面、客观、准确、及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新闻发布工作由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决定，党委工作部负责。

②应急信息的主要内容

事件发生的基本情况，包括时间、地点、规模、涉及人员、破坏程度以及人员伤亡情况。

事件发生起因分析、性质判断和影响程度评估。

学校和相关单位已采取的措施。

校内外公众及媒体等各方面的反应。

事态发展状态、处置过程和结果。

需要报送的其他事项。

2.预防预警行动

①在学校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和突发公共卫生类事件处置工作组的统一部署下各单位应相互支持、相互配合。要细化工作措施，落实人员，明确责任，把各项工作和要求落到实处。

②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反应机制的日常性管理，在实践中不断运用和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加强人员培训，开展经常性的演练活动，提高队伍理论素质和实践技能，不断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指挥能力和实战能力。

③做好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方面的储备工作，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现场控制的应急设施、设备和必要的经费。

(五) 应急响应

1.预案启动

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应立即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并提请启动应急预案。

2.响应程序

①当确认突发公共卫生类事件即将发生或者已经发生时，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组应立即做出响应，按照“统一指挥、属地管理、专业处置”的要求，指挥协调大队部、总务处、办公室、保卫处、教务处等相关职能部门应急队伍先期开展工作。

②成立现场指挥部，由分管校领导任总指挥。根据事件类别及时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提出申请，由地方政府协助调配其他应急资源参与处置工作。严密观察突发公共卫生类事件发展趋势，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③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应立即调动有关人员和处置队伍赶赴现场，在现场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预案分工和事件处置规程要求，相互配合、密切协作，共同开展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④校医及时组织现场救护队伍，应在第一时间内赶赴现场，做好救护、消毒采样等工作，确定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性质和类别，配合卫生行政部门做好防治、救护工作，预测事态的进一步发展趋势。

⑤保卫处维护好事发地点治安秩序，做好交通保障、人员疏散、群众安置等各项工作，尽全力防止事态的进一步扩大。

⑥后勤处提供必要救援、救护物资和交通工具，对发生的食物源中毒事件按处置预案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六) 后期处置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结束后，突发公共卫生类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办公室对事件原因和发展趋势进行调查和总结，并将相关书面报告报送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备案，据此总结经验教训并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对于涉密的重要信息，负责收集数据的部门应遵守相关规定，做好

信息保密工作。

三、各种传染性疾病(水痘、手足口病、腺炎、感染性腹泻、风疹、麻疹、流感、病毒性肝炎等)事件应意处理预案

为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工作学习生活环境，使师生的身体健康得到应有的保护和增强，预防和控制传染性疾病的发生和及时实施应急处理救援工作，就成为当务之急。传染性疾病事件，具有起病急、传播迅速等特点，对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社会安定会造成一定影响。为确保疫情能够得到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处理，保障师生身体健康，维护社会稳定，依据上级有关法规及规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本预案适用于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等的处理工作

(一)工作原则

1.预防为主

加强对传染性疾病的监测，及时发现可疑病例，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治疗措施，切断传播途径，迅速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分级控制

传染性疾病的控制要求，按疫情波及的区域范围，分为一般事件、重大事件、特大事件。

在具体的疫情预防控制措施上，根据疾病的实际流行强度，实施分级控制措施，以达到最有效的预防控制效果。本区的分级控制以疾病是否发生或传入、是否形成传播链、是否发展为暴发或流行为基本特征，实施动态管理和控制。

3.分类处置

水痘、手足口病、腮腺炎、感染性腹泻、风疹、麻疹、流感、病毒性肝炎等病例，在于早期发现疫情，提高对疫情的早期预警和预报工作

4.及时处置

为有效控制疾病的传播，根据传染性疾病的流行特征，在采取预防控制措施时，对疑似病例、临床确诊病人实行隔离治疗;病例的密切接触者实行(隔离)医学观察。

(二)预防控制指挥系统

为确保预防和控制工作正常运作，学校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组织指挥系统，相应建立由学校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管理下的综合协调组、信息组、疫情调查组、消毒组、宣传组和后组。

制定相关的工作制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消毒制度、传染病宣传制度、晨检制度等。

(三)预防控制网络及职责

1.班主任老师

- ①负责每天对本班学生健康状况的动态观察,发现与某些传染性疾病相关的症状或因病缺课情况,应询问学生健康状况并做好相应记录,如病例数超过正常值时,应及时报告校医。
- 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应提供本班学生的基本情况和学生当时的身体状况。
- 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对本班学生的发病情况作动态了解后,每天2次报告校医。

3. 校医

- ①负责每天接受班主任晨检情况报告,并记录归档,
- ②出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负责及时将事件发生地点、时间、主要病征、发病人数、发病班级、可能原因、采取措施、现状和趋势,向学校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

- ③负责对出现症状的学生进行暂时隔离，必要时护送至相关医院就诊
- ④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后，负责每天 2 次接受班主任的各班发病情况报告，并统计后上报学校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
- ⑤对病愈返校的学生，返校当天必须先到学校医务室，经校医检查(卫生部门出具的返校证明)后，方可进入教室上课。

3.学校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

- ①学校组建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明确分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的领导和职能处室，负责统一组织、协调应急工作。
- ②当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根据疫情波及范围和流行的情况，停止进行集体性活动，避免发病班级学生进入集体活动场所(微机教室、语音教室、实验室等)，对发病较多班级的学生，相对限制活动区域，必要时使用备用教室，防止发病班级之间的交叉感染。疫情严重时，报请相关部门后，考虑全校停课
- ③学校加强同区疾控中心的联系，保持信息通畅，密切关注学生的发病状况
- ④学校正常开展健康教育宣传，利用健康教育课、晨会、班会、广播、电视、板报等多种形式，坚持正面宣传，避免不必要的恐慌情绪，使之自觉配合学校做好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根据不同季节传染病发生特点，宣传传染病的危害与防控知识，增强疾病预防的意识和能力，帮助养成良好的公共卫生习惯，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 ⑤学校发生传染病流行时，对发病班级教室进行彻底消毒，保持教室、宿舍内空气流通，要经常开窗通风。对食堂、厕所进行消毒，以切断传染病的传播途径。
- ⑥学校发现传染病疫情后，迅速向全体师生公布疫情感染源及其采取的防护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四)个人防护与消毒工作

在进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时，接触可疑病例、临床诊断病例应做好个人防护工作。

1、上述人员应穿戴工作服、隔离衣、工作帽和防护口罩。每次接触病人后立即进行手的清洗和消毒。

2、各种污染对象的消毒方法:

- (1)地面、墙壁、门窗:用 84 擦拭消毒，作用时间应不少于 60 分钟。
- (2)空气:房屋经密闭后，每立方米用 18%-20%过氧乙酸溶液 5-6ml(即每立方米用纯过氧乙酸 1 克)，使用过氧乙酸熏蒸器进行消毒，蒸 2 小时，即可开门窗通风。熏蒸消毒时要注意防火，还要注意过氧乙酸有较强的腐蚀性
- (3)衣服、被褥、书报、纸张:耐热、耐湿的纺织品可煮沸消毒 30 分钟或用流通蒸汽消毒 30 分钟，或用压力蒸汽进行消毒。
- (4)病人排泄物和呕吐物:稀薄的排泄物或呕吐物，每 1000 毫升可加漂白粉 50 克或有效氯含量为 2000mg/L 的消毒液 2000 毫升，匀放置 2 小时。
- (5)餐(饮)具:首选煮沸消毒 15 分钟-30 分钟，或流通蒸汽消毒 30 分钟。也可用 84 消毒液浸泡 30 分钟后，再用清水洗净。
- (6)盛排泄物或呕吐物的容器:可用有效氯含量 2000mg/L-5000mg/L 的消毒液、或 0.5%过氧乙酸溶液浸泡 30 分钟，浸泡时，消毒液要漫过容器

(五)健康教育

要充分利用广播、板报、宣传手册等多种形式对学生进行水痘、手足口病、腮腺炎、感染性腹泻、风疹、麻疹、流感、病毒性肝炎等防治知识的宣传，宣传普及卫生科普常识，指导学生以科学的行为和方式对待 SARS、禽流感、霍乱、感染性腹泻、的风疹、流脑、麻疹、流感、病毒性肝炎等的预防和控制工作

三、防甲型 H1N1 流感应意预案

为做好我校甲型 H1N1 流感疫情的预防控制工作，提高甲型 H1N1 流感的防控和应对能力，保证全校师生员工的健康和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生活秩序，特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目标与原则

认真落实上级有关部门关于预防控制甲型 H1N1 流感的指示和精神，按照“高度重视，积极应对，联防联控，依法科学处置”的原则，以预防为主，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确保发生疫情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处理，以控制疫情蔓延扩散，维护学校稳定。

(二)组织领导与职责

学校成立甲型 H1N1 流感预防控制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甲型 H1N1 流感防控工作，组成人员如下：

1.领导小组

组长:于安江

副组长:朱恒伟 赵洲魏宇

成员:全体教职工

(二)工作具体措施和方法

1.广泛开展卫生宣教工作，在校园网开辟“预防甲型 H1N1 流感”专栏帮助广大教职工正确认识疾病与疫情，保持良好的心态，提高自我预防能力。由宣传组负责，医疗保健组协助。

2.医疗保健组从技术角度指导全校防控工作,根据需要安排值班,必要时 24 小时值班。行政领导、工作人员及班主任确保 24 小时电话畅通，遇到情况及时排查、处理。

3.设立健康观察室,对感冒或其他需要隔离者先行隔离观察,达到甲型 H1N1 流感可疑指征者，立即交由疾控和医疗部门处理。

4.办公室通风，每天上班后，要求各办公室通风半小时。

5.建立办公场所空气消毒制度。在医疗组保健组指导下由后勤负责，每天对办公场所实施空气消毒。

6.建立每日体温筛查制度，教职工由办公室负责，学生由王芳、韩晓负责。如有异常，由医务保健组根据需要采取相应措施。

7.严防传染源进入我校。校园适当封闭，严防无关人员进入校园;外来人员进入校园必须经过体温筛查;本校教职工尽量减少出差或到人群聚集的地方，如不慎接触传染源，须按规定隔离。

8.鼓励教职工、学生加强体育锻炼，增强自身防病抗病能力。9.接受疾控部门指导，按照医疗卫生部门的要求开展预防工作。如发生疫情，立即按规定上报，后续工作以疾控部门意见为准。

(四)监督检查

各科室负责人要负总责，落实学校要求，如有问题要及时上报，不得推诿延误工作。学校将对甲型 H1N1 流感防控工作组织开展专项督查，并及时通报检查结果。对违反学校规定，造成工作延误的，或因管理不善、工作不力而出现问题的，要按照有关规定严格追究其相关责任，并严肃查处。

四、食物中毒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立即控制可疑食品,防止事态扩大,迅速组织救治病人。

(1)发现师生出现食物中毒症状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2)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立即下达命令,停止食用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造成食物中毒的食品,追回已售出的食品,立即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造成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容器、工具、设备。

(3)现场控制组立即在食堂事件现场实施警戒保卫。

(4)校医立即对有食物中毒症状的学生进行医治,有明显或严重症状的学生,立即送医院救治

(5)派班主任、教师去医院,探视、安慰师生,并及时与患病学生的家长和教师亲属联系。

(6)立即上报区卫生监督所,并配合卫生监督所的调查和取样工作。

(7)负责提供学校师生用餐的餐饮公司或食品店,一旦发现发生食物中毒事件,应当立即停止一切生产和经营活动,封存所有食品及其原料。学校食堂工作人员应当留在学校,配合调查。若有证据证明或有理由怀疑有人投毒,应当立即报警。

(8)确认因食堂提供的食品造成师生食物中毒后,应当根据卫生监督所的指导和要求,进行消毒、处理等工作。

(9)事件发生后,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向教育局报告。

第四章 突发性灾难应急预案

一、火灾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安全撤离人员,尽快扑灭火灾,减少事件损失

(1)获得火灾信息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并同时打 119 报警。

(2)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立即启动火灾应急预案,各应急处理救援行动小组立即实施应急救援行动。通讯联络组应当立即进行火警广播,指导师生疏散。

(4) 在初起火点现场的教职员工,要使用消防栓、灭火器材等进行灭火自救

(5) (4)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根据应急预案,选择合适的疏散路线,迅速地组织师生撤离建筑物。

(5)疏散引导组赶赴指定位置,在楼梯口、拐弯口、叉道路,引导师生安全撤离,并在上风向的指定地点集合。

(6)抢修排险组应当在消防队到达之前,全力灭火,控制火势,保障应急照明,并采用通风排烟办法,为安全疏散创造条件

(7)疏散引导组应当在集合地点对学校所有人员和外来人员进行清点,寻找滞留在现场的人员。

(8)医疗救护组应当努力营救事件现场的伤员,并将他们安全转移。

(9)警戒保卫组要立即在事件现场和学校周围设置警戒线,维护现场秩序。引导外部救援人员进入现场,保护学校财产安全。

(10)火灾扑灭后,学校周围警戒线和事件现场警戒线,必须根据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或消防部门的命令,方可解除。

(11)事件发生后,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向教育局报告

二、建筑物倒塌事件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防范事故,确保人员安全,减少财产损失:

(一)学校值班人员应当不断地在校园内巡视，若发现险情，立即向当日学校安全领导小组组长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启动应急处理程序。

(二)若建筑物发生倾斜、开裂、坍塌:

1.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立即组织人员引导师生撤离现场，疏散至安全区域，同时切断建筑物电源。

2.若有人受伤，医疗救护组进行现场救治，或打 120 送医院。

3.在危险建筑物周围设置警戒线，派专人密切观察建筑物状况。

4.在城建局、安全监管部门和有资质的房屋检测专门机构检测后，经他们同意，方可在确保人员安全的前提下，组织搬迁贵重设备和重要资料。

(三)若电线杆、树木或其它高架物倾斜，应立即组织人力进行支撑和加固

(四)对不牢固的空中悬挂物或屋顶材料要进行加固或拆除。

(五)在所有存在事故隐患的建筑物和高架物周围设置警戒线，把人员活动限制在安全区域内。

(六)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把人员受伤、财产损失和严重事故隐患情况及时向教育局报告

三、溺水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防范事故，尽快用适当的方式抢救溺水学生

1. 对学生加强游泳安全教育，教育学生不到河边、池塘边玩耍，不得私自下河游泳，如确须到游泳场游泳的，必须经学校组织或家长带领。

2. 让学生掌握有关防溺水、自救等知识，在紧急情况下，会进行简单的处理。

3.一旦发生学生溺水事件，应在第一时间内报警、组织施救，同时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4.如有伤者，应及时送最近医院救治。

5.通知家长，密切配合，共同救护

6.组织调查、上报，处理相关事宜

第五章 社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持刀行凶、暴力侵害事件应急处理预案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迅速集结优势力量，阻止犯罪分子行凶

(1)首获事件信息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学校总值、年级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并同时打 110 报警。

(2)当日学校总值、年级值和首获事件信息人员立即组织现场人员，不惜一切代价建立警戒线，使犯罪分子无法靠近学生，防止事态扩大。

(3)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宣布学校进入全面应急状态，各应急处理救援行动组立即实施应急救援行动。

(4)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集结优势力量，携带防卫器，与犯罪分子周旋，劝阻与制止犯罪行为，为警方援助赢得时间。在有利条件下设法制服犯罪分子

(5)疏散引导组负责把所有学生和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

(6)医疗救护组负责救护受伤学生和其它伤员。

(7)通讯联络组向公安、消防、救护、社区有关部门、单位求援，争取外援迅速赶到事件现场，并保证学校应急救援组织信息畅通。

(8)警戒保卫组组织人员实施事件现场警戒，阻止无关人员进入学校，维护现场秩序，防范

别有用心的人肇事，引导外部救援人员进入事件现场。

(9)事件发生后，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向教育局报告，

二、交通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防范事故，尽快用合适的方式救治受伤学生。

- 1、各班主任应经常在班内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常识的宣传教育，提醒学生进出校园和经过马路时要注意交通安全，特别是对走读生过马路应经常提醒，防止交通事件的发生。
- 2、教职工如遇学生在校外马路上发生交通安全事件，要及时拨打 110 报警对受到伤害的学生进行紧急处置，对肇事车辆进行记录，第一时间打电话给学校医务人员和 120 医院，派车将受伤学生送往最近医院救治，还应报告给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班主任和家长。
- 3、学生一旦在马路上发生交通安全事故时，经过现场的教职工都应负责地保护好现场，电话报警，通知交通警察到现场勘察。
- 4、一旦发生交通事故，经过现场的教职工应配合交警对学生做好疏散工作保证交通的畅通与安全。
- 5、学校保安应对学生进出校门的情况进行现场监督，对违反交通安全规定的学生应进行批评教育，对不听教育的学生应及时报相关的年级主任和班主任进行处理，严重的由政教处查处。
- 6、学校班主任得应在学生放学和上学时间维持学生过马路，在马路旁摆放警示牌，学生骑车进出校门必须下车。
- 7、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在场的教职工和值班领导要注意按照应急疏散指示、标志和图示合理正确地疏散学生。

第六章 校内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触电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抢救触电者，避免在抢救时发生其它事故。

(一)发现触电事件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抢救触电者，并让在场人员打 120 求援，同时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二)触电解脱方法:

- ①切断电源。
- ②若一时无法切断电源，可用干燥的木棒、木板、绝缘绳等绝缘材料解脱触电者。
- ③用绝缘工具切断带电导线。
- ④抓住触电者干燥而不贴身的衣服，将其拖开，切记要避免碰到金属物体和触电者的裸露身体。

注意:要预防触电者解脱后摔倒受伤。另外，以上办法仅适用于 220/330V“低压”触电的抢救。对于高压触电应及时通知供电部门，采用相应的紧急措施，以免发生新的事故。

(三)医务人员到达前的现场抢救方法:

- 1.触电者神智清醒，让其就地休息，
- 2.触电者呼吸、心跳尚存、神智不清，应仰卧，保持周围空气流通，注意保暖。
- 3.触电者呼吸停止，则用口对口进行人工呼吸;
- 4.触电者心脏停止跳动，用体外人工心脏挤压维持血液循环;
- 5.若呼吸、心跳全停，则两种方法同时进行。

注意:现场抢救不能轻易中止，务必坚持到医生到场后接替抢救。

(四)触电事件发生后，学校应立即在现场设置警戒线，维护抢救现场的正常秩序，相关人员应当引导医生快速进入事件现场。

(五)事件现场警戒线必须待医生将触电者带离现场赴医院救治，事件调查和排险抢修工作完毕，现场已无事故隐患时，方可解除。(六)事件发生后，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立即向教育局报告。

二、群体性斗殴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迅速制止斗殴，避免人员伤亡 1、获得群体性斗殴事件信息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学校总

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若事态已经失控或后果严重，应立即打 110 报警。

2、学校领导应迅速集结优势力量(必要时携带防卫器械)赶到现场制止斗殴，并在斗殴现场设置警戒线，防止事态扩大。

3、若斗殴者手中有器械，应首先收缴所有斗殴器。

4、若有校外人员参与斗殴，应设法不让他们逃离。

5、若有学生受伤，应立即进行救治，或打 120 送医院，并及时与家长联系

6、分离斗殴双方，由学校、年级部领导、班主任等进行询问，了解斗殴原因和过程，并做好笔录。

7、对有流氓恶势力嫌疑的校外人员，应交警方处理。

8、对外校学生，应与学生就读的学校联系。

9、对参加斗殴的学生进行教育，对情节严重的给予必要的处分，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10、要对斗殴事件的校内外各种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要防范学生在校外遭到殴打。

11、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将斗殴事件有关情况及时向教育局 报告。

三、楼梯挤踏和坠楼事件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迅速控制局面，维持秩序，救治伤员

1.发现挤踏事件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2.应急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当即下达命令(可用广播或手提喇叭等):

①所有人员必须在原地站立不动，不准向前移动。

②后面的人员有秩序地向后移动，为前面的人员让出空间。

3. 救护人员应当全力抢救受伤人员，对危重伤员进行急救，并打 120 求援

4.现场控制组应当在事件现场设置警戒线，维护现场秩序，避免拥挤和混乱，并为救援人员提供通道。

5.后勤保障组应当及时准备救护车。

6.学校、年级部应当及时与受伤学生的家长和教师亲属联系，并派干部、教师去医院，探视、慰问受伤师生。

7.事件现场的警戒线必须等救援工作完成，校舍事故隐患排除，事件调查结束后方可解除。

8.事件发生后，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向教育局报告

四、体育活动伤害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尽快用合适的方式救治受伤学生。

(1)发现学生在体育活动中受伤时应当立即向当班体育老师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 (2)体育老师应当立即送学生去医务室救治、如校医认为有必要，立即送医院救治
- (3)下肢受伤的学生，不可让其自己行走，必须背运;胸闷、晕倒的学生不可背运，必须抬送。对颈椎、腰椎骨折学生不宜推动，应请骨科专业医生协助。
- (4)学校应随时掌握受伤学生情况，并与受伤学生家长联系。
- (5)学校应当检查学生受伤地点的设施、设备是否有事故隐患。
- (6)学校应当了解，在学生受伤的过程中，是否有人对事故的发生和扩大负有责任，还应了解学生的体质是否适合进行该项体育活动。
- (7)学校应当妥善处理学生受伤事件。
- (8)出现严重伤害事件时，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向教育局报告。

五、校园内发现可疑分子或可疑物品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防范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品伤害事件

- (1)收到可疑邮包或发现可疑物品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可疑邮包是指:邮戳异常(寄包人地址与邮戳地址不符)、字体奇特、打印粗劣以及收件人姓名、形状、重量、气味、包装包扎、邮包内的声音都异常。可疑物品是指:物品外表、重量、气味可疑，不是本校的物品，也从未看到过此种物品，不知此物品有何用途，为何会摆放在校园内某处。
- (2)发现可疑邮包和可疑物品的任何人员，都不应当试图打开或随意摆弄它。要禁止在周围吸烟或使用手机、对讲机或发动机动车辆等。
- (3)学校应当指定有专业知识和经验的人员进行初步鉴别，判断是不是危险物品。若不能排除其危险性，应当立即打 110 报警，请警方专业人员进行检测和处理。
- (4)若可疑邮包和物品被警方确定为危险物品，学校应当立即在其周围设置警戒线，无关人员应当立即撤离，并采取严密的防范措施。
- (5)学校应当配合警方组织人员在校园内其它区域搜寻检查，确定在校园内是否还有其它可疑物品。
- (6)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配合警方开展各项处理工作，并及时向教育局报告。

六、防益事件处理预案

- 1、报警程序:发现案件时应及时向校园值班室或总务处报警
- 2、处置措施:接报后，保卫人员迅速赶到现场。同时向有关领导报告。
- 3、案件容易处理的交政教处调查处理，不能处理的安排人员保护现场，同时向知情人了解被盗物品的名称和数量，并做好登记。根据被盗物品的数量和价值，经请示后向公安机关报案。
- 4、积极协助公安人员勘察现场，为侦破案件提供条件。

第七章 信息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一、收到恐吓电话、短信或信件等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迅速调查清楚来电、来信人的身份和意图，维护学校和人员安全。

- (一)收到恐吓电话、短信或信件的任何个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因个人纠葛收到恐吓电话、短信或信件的人，若事件有可能影响个人人身安全或学校安全，则必须向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 (二)收到匿名恐吓电话时，要保持镇静，对来电人的无理要求，不要马上拒绝，通过商谈的形式延长通话时间，尽可能从对方获得最多的信息。有来电显示的电话机应记下对方的电话号码，否则可用写字条、做手势的方法示意身边的人员，向电信局查询电话号码，有条件的

可对恐吓电话作录音。

(三)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对恐吓电话、短信或信件进行分析研究:

(四)立即派专人在收到恐吓电话的话机旁值班,电话机应装有来电显示和录音装置。

(五)若来电来信人姓名、身份和意图明确,对方因个人纠葛失去理智而实施恐吓行为的,学校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妥善处理该事件。

(六)若来电来信人匿名,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通过来电人的口音、音色、口气、语调、语言特征和通话内容,来信人的笔迹、信件内容进行分析,并在校内发动教职工提供线索。通过初步推测作案人的动机,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

(七)对于匿名的恐吓电话和信件事件,应当立即向教育局和公安局报告,应当争取警方尽快加入事件调查。对于破案的计划 and 策略要保密。

(八)对于与学校及教职工无经济或其他纠纷,为勒索钱财或报复社会的人物的恐吓电话和信件,单位除全力配合警方破案外,应当提高戒备,制订预案随时准备应对突发事件。对于有可能受到袭击的人员和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保证其安全。

二、校园内发现可疑分子应意处理预案

本应急处理程序的要点是:迅速采取措施,控制可疑分子

(1)在校园内发现形迹可疑,四处游荡,可能作案的可疑分子,保安或目击人员都应当立即向当日学校总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2)保安和当日学校总值或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指派的人员应当迅速对此人进行询问,同时把他的行动限制在局部区域内。

(3)若此人自述进入学校的目的明显缺乏可信度,无人证、物证可以证明,甚至说话前后矛盾、蛮不讲理,保安应当将其带入传达室进行进一步盘问,同时要封锁大门。

(4)若有证据表明此人是危险分子或犯罪嫌疑人,应当立即打 110 报警,由警方带走作进一步调查。

(5)若可疑分子在盘问时夺路逃跑,校内目击人员应当将其相貌、身高、衣着及其它特征和逃走方向,向警方报告。同时,学校应当做好此人再一次闯入校园作案的思想准备和预案准备。

(6)在整个过程中,学校应当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防范可疑人物使用暴力,要确保周围人员的安全。

(7)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指挥部应当把事件情况及时向教育局报告

三、心理危机干预应意预案

本预案的要点是:通过构建心理危机干预工作网络,及时疏导、有效干预减少或避免学生因心理问题面引发的伤害事件的发生,为学校的稳定工作服务

(一)工作原则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依靠科学、依法规范;反应及时、措施果断;整合资源、信息共享;平战结合、常备不懈;加强协作、全校参与。

(二)事故分级

心理危机是一种个体运用自己寻常的方式不能应付所遭遇的内外困扰时的反应。一般发生在个体无法避免的、强大的应激事件,动员所具备的应付手段失败时,存在明显的急性的情绪、认知及行为上的功能紊乱,此时个体处于一种心理失衡和无能为力面对的状态。

根据心理危机事件可能导致后果的严重程度将心理危机事件分为重大事件(I级)、较大事件(II级)和一般事件(III级)三级

1.重大心理危机事件(I级)

发生自杀或自杀未遂事件。精神病人处于急性发作期，自伤或伤人行为正在发生。

2.较大心理危机事件(I级)

(1)生活学习中遭遇突然打击，如家庭发生重大变故(亲人死亡;父母的离异;家庭暴力等)、受到意外刺激(自然灾害;校园暴力;车祸等其他突发事件)，并伴有强烈的情绪和行为反应。

(2)患有严重心理疾病，并已经专家确诊的学生,如患有抑郁症、恐怖症强迫症、癔症、焦虑症、精神分裂症、情感性精神病等疾病的学生。

3.一般心理危机事件(III级)

(1)在心理健康测评中筛查出来的有心理障碍或心理疾病

(2)因情感受挫、人际关系失调等导致的心理或行为异常者。

(3)因学习困难、经济困难、适应困难、就业困难等出现心理或行为异常者

(4)由于身边的同学出现个体危机状况而受到影响,产生恐慌、担心、焦虑、困扰的学生，如自杀或他杀者的同宿舍、同班的学生等、(三)监测与报告

1.危机监测

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普查制度

学工部(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定期对学生开展心理健康测评，以便做到心理问题早期发现，早期干预,防患于未然

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汇报制度

为掌握全校学生心理健康的动态发展，随时掌握高危个体的心理状况，学校建立学生心理问题报告制度，

(1)班主任要随时掌握全班同学的心理状况，对班上学生的心理状况至少一月向心理辅导员汇报一次，发现同学有明显的心理异常情况要及时向心理辅导员汇报。

(2)学生辅导员要深入学生之中并通过班千部及时了解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

建立《学生心理危机预警库》录入制度

建立《学生心理危机预警库》，将全校有心理危机倾向及需要进行危机干预的学生信息录入其中，实行动态管理。

(四)应急响应

1.I级响应发生自杀或自杀未遂事件，或者精神病处于急性发作期，并且自伤或伤人行为正在发生时,启动心理危机应急预案的I级响应.I级响应行动(1)学校心理危机干预的领导机构、指挥机构在接到重大心理危机事件(I级)发生报告时，立即启动本方案。

(2)迅速组织心理危机鉴定与干预评估组对心理危机当事人的现状以及救治情况进行综合评估，提出处置意见和建议，供决策参考;组织和协调心理危机求援小组开展现场医疗卫生应急救援行动;成立现场救援指挥部，展开应急救援行动。

(3)对发生重大心理危机事件的目击者、同寝室同学、同班同学，组织心理危机鉴定与干预评估组进行创伤后应激干预。

2、II、III级应急标准

发生较大心理危机事故(II级)或一般心理危机事故(I级)时，启动应急预案的II级响应。

(1)学校心理危机干预的工作机构在重大心理危机事件或较大心理危机事件发生的报告后，立即启动本方案。

(2)心理危机鉴定与干预评估组对心理危机当事人的现状立即进行综合评估，提出处置意见和建议。

(3)对症状表现较轻危机程度不高者，以在校接受心理咨询或到精神卫生医院心理科等专业机构接受心理治疗为主，可辅以药物治疗。对症状表现较重者必须在精神卫生医院等专业机构接受心理治疗。对症状表现严重、危机程度很高者，必须立即将其送专业精神医院治疗。

3.应急结束

特别重大心理危机事件应急响应终止，由校危机干预应急领导小组决定。重大和一般心理危机事件由心理危机鉴定与干预评估组在分析和论证后作出决定。

上海立达学院后勤保卫处

2023年3月